

证券代码：870271 证券简称：聚川环保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预计会期 0.5 天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电子通讯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、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，同一表决权出现重

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6日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271	聚川环保	2025年12月2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构成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	√

议案一：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构成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

会构成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予以汇报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代理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4.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5. 股东可以信函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6日8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笕桥街道桃源里产业园2幢101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汪再友 联系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简阳市简城飞马村六社工业园区，联系电话 18058169967，传真 0571-89910973，邮政编码：6414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 0.5 天，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餐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9日